

证券代码：873366

证券简称：凯利核服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于冰、王宇、闫玉玲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聘任周鸣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凯利核服 2023 年度内控缺陷整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单位内部控制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情况，编制《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缺陷整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办理协定存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资金收益，结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拟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余额继续用于办理一年期的协定存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行为，保证股东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董事会议事和决策行为，保障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将本次董事会通过的拟提请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中核凯利深圳核能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